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劉介文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8258
傳真：02-27593228
電子信箱：udd-cwci@gov.taipei

受文者：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綜字第1153025546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42422313_11530255462_1_ATTACHMENT1.pdf)

主旨：修訂本局「臺北市政府容積移轉前置作業查詢系統審查」
作業流程圖，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現行申請本市容積移轉時，須檢附「私有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開闢、補償情形查詢申請」（以下稱前置作業查詢）結果，且查詢結果之土地所有權人須與容積移轉申請書送出基地土地所有權人（或信託人）一致，先予敘明。
- 二、為簡政便民，針對前置作業查詢增訂簡化機制如下：

(一)申請容積移轉時，因送出基地所有權變動，以致送出基地開闢補償情形查詢結果所有權人，與容積移轉申請書送出基地所有權人不一致者，如符合送出基地查詢結果查復日期於申請日1年內，且該基地土地謄本標示部無變動者，經檢具原查詢結果及土地異動清冊證明，得免重新查詢。

(二)都市更新採權利變換方式實施，依都市更新條例第66條規定辦理容積移轉，並檢附向都更處申請事業計畫報核

公文者，得以都更實施者代為申請前置作業查詢。

正本：社團法人台北市不動產估價師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中華民國都市計畫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含附件）



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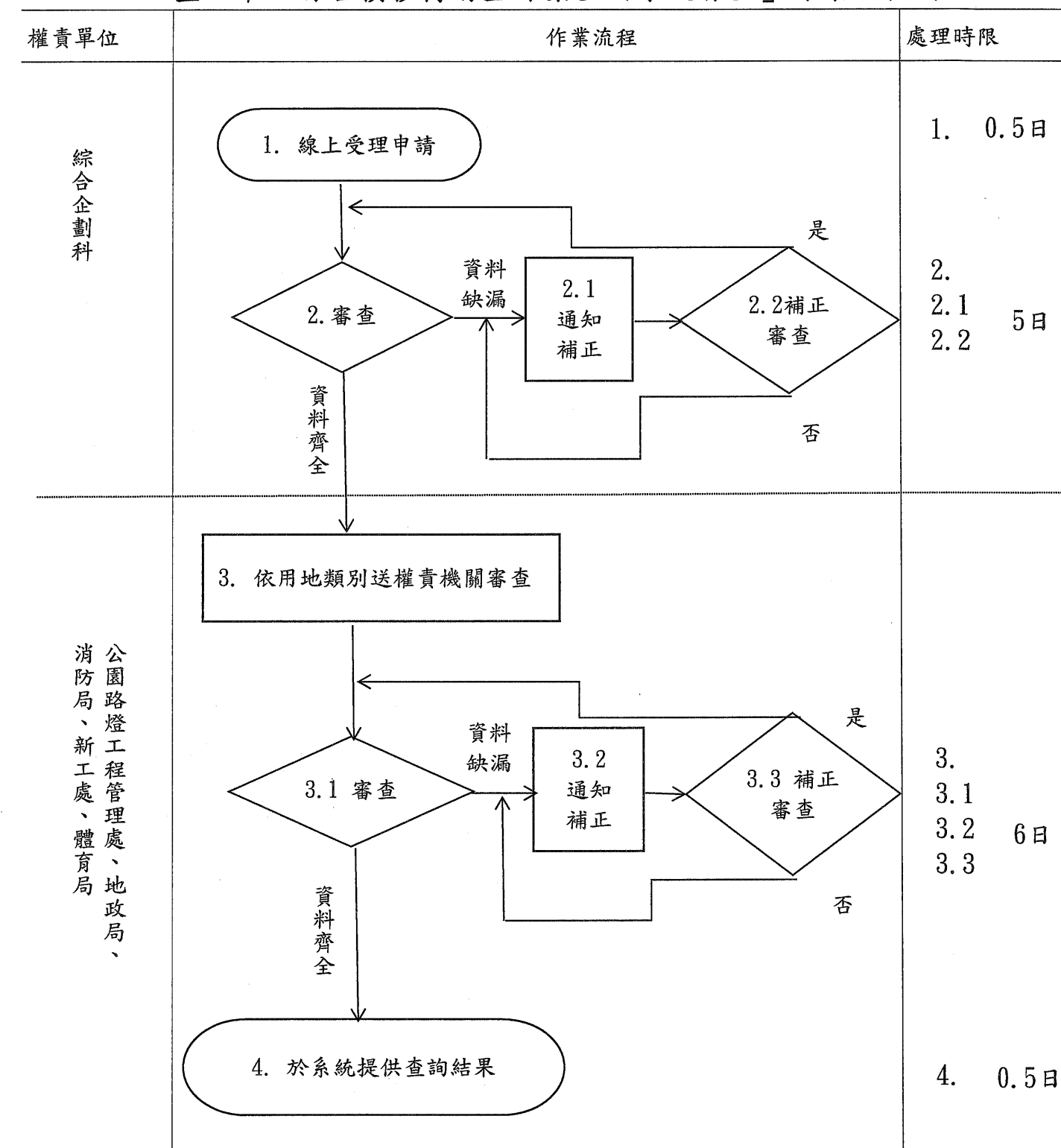
訂

線



臺北市府都市發展局

「臺北市府容積移轉前置作業查詢系統審查」作業流程圖



受理方式：網路申辦（全程式）

總處理時限：12 日（含假日/日曆日）

註1:前置作業查詢之土地所有權人需與容積移轉申請書送出基地土地所有權人（或信託人）一致；若因送出基地所有權變動，以致送出基地開闢補償情形查詢結果所有權人，與容積移轉申請書送出基地所有權人不一致者，如符合送出基地查詢結果查復日期於申請日1年內，且該基地土地謄本標示部無變動者，經檢具原查詢結果及土地異動清冊證明，得免重新查詢。

註2:都市更新採權利變換方式實施，依都市更新條例第66條規定辦理容積移轉，並檢附向都更處申請事業計畫報核公文者，得以都更實施者代為申請前置作業查詢。